

证券代码：839508

证券简称：金昊科技

主办券商：方正承销保荐

湖南金昊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会计政策变更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变更概述

（一）变更日期：2019 年 1 月 1 日

（二）变更前后会计政策的介绍

1.变更前采取的会计政策：

（1）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前，公司执行财政部发布的《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 2018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8]15 号）、《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 2018 年度合并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9]1 号）的相关规定。

（2）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前，公司执行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

2.变更后采取的会计政策：

（1）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后，公司执行《关于修订印发 2019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9〕6 号）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30 号——财务报表列报》的相关规定。

（2）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后，公司执行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财会〔2017〕7 号）、《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财会〔2017〕8 号）、《企业会计准则第 24 号—套期会计》（财会〔2017〕9 号）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财会〔2017〕14 号）（以下简称“新金融工具准则”）。

（三）变更原因及合理性

本次会计政策的变更是公司依据财政部的有关规定和要求，对公司会计政策进行调整，新的会计政策能够更加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为投资者提供更可靠、更准确的会计信息。本次执行新的会计准则有利于保证公司投资者对公司经营成果理解的一致性，且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不会对公司财务报表产生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二、表决和审议情况

（一）董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于2020年6月28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票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二）监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于2020年6月28日召开第二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票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三）股东大会审议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董事会关于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合理性的说明

公司董事会认为，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国家财政部规定变更，本次变更不会对公司财务报表产生重大影响，公司董事会一致同意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四、监事会对于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意见

公司监事会认为，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国家财政部规定变更，审议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

形。公司监事会一致同意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五、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的影响

（一）无法追溯调整的/不采用追溯调整的

（1）在新金融工具准则施行日，以本公司该日既有事实和情况为基础评估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以金融资产初始确认时的事实和情况为基础评估该金融资产上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分为三类：按摊余成本计量、按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及按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其中，对于按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权益工具投资，当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将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不计入当期损益。

在新金融工具准则下，本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租赁应收款及财务担保合同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信用减值损失。

本公司追溯应用新金融工具准则，但对于分类和计量（含减值）涉及前期比较财务报表数据与新金融工具准则不一致的，本公司选择不进行重述。因此，对于首次执行该准则的累积影响数，本公司调整 2019 年年初留存收益或其他综合收益以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2018 年度的财务报表未予重述。

（2）财政部于 2019 年 4 月 30 日发布了《关于修订印发 2019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9〕6 号），对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进行了修订，拆分部分资产负债表项目和调整利润表项目等。本公司已经根据新的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要求编制财务报表，财务报表的列报项目因此发生变更的，已经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30 号——财务报表列报》等的相关规定，对可比期间的比较数据进行调整。

对可比期间的财务报表列报项目及金额的影响如下：

2018 年 12 月 31 日	调整前	调整后	变动额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54,428,745.58		-54,428,745.58
应收票据		20,449,791.70	20,449,791.70

应收账款		33,978,953.88	33,978,953.88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21,393,348.87		-21,393,348.87
应付账款		21,393,348.87	21,393,348.87
其他应付款	17,463,001.34	17,347,264.15	-115,737.19
短期借款	72,804,102.00	72,919,839.19	115,737.19

六、备查文件目录

《湖南金昊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湖南金昊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湖南金昊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6月30日